



优惠条款及细则：

1. 特优利率及额外港币500元电子礼券迎新礼遇：

- 客户由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透过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置业专家」手机应用程序或中银香港网页内的「即时按揭申请」服务成功申请按揭，及于2021年10月31日或之前成功提取该按揭贷款，并同时完成下列其中2项项目，包括：开立「中银理财」/「智盈理财」服务、投保「周全家居综合险」、申请中银信用卡、成功登入中银香港网上 / 手机银行或下载及绑定BOC Pay（「合资格客户」），可享特优利率，更可获享额外港币500元电子礼券奖赏（「礼券」）。
- 优惠只适用于以私人名义申请新做、转按、转按连加按、加按及现契重按之住宅物业按揭贷款。
- 优惠不适用于所有独立车位及工商物业的按揭贷款。
- 礼券换领证将于2022年1月31日或之前以短讯或电邮形式发送至合资格客户于中银香港登记的有效手提电话号码或电邮地址。客户须根据短讯或电邮上的指示，经指定商户网站及/或指定手机应用程序下载礼券以于店铺使用，逾期无效。有关礼券的面值、数量及所受的有关条款及细则的详情，请参阅相关礼券通知电邮或短讯。
- 如为联名账户，该账户的持有人将被视作一名合资格客户，只有其中一名账户持有人可获享电子礼券奖赏。中银香港保留发放优惠予其中一名账户持有人的最终决定权。
- 如合资格客户于登记时输入错误数据而未能成功登记，中银香港并不会另行通知，中银香港恕不补发礼券，亦不承担任何责任。
- 礼券在任何情况下(包括发送短讯或电邮时)如有寄失、被窃、遗失、无法送递或逾期未用，中银香港恕不补发或更换，亦不承担任何责任。
- 礼券数量有限，先到先得，送完即止。如礼券送罄，中银香港保留以其他礼品/礼券代替的权利，而有关礼品/礼券的价值及性质可能有别于原有礼券。
- 礼券不可转让、退回、更换其他礼品或折换现金。礼券的使用条款须受供货商的相关条款所约束。
- 中银香港并非礼券的供货商。客户如对礼券有任何查询或投诉，请直接与有关供货商联络。中银香港并不会对供应提供的礼券或其服务作出任何保证，或对于使用其礼券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
- 合资格客户于中银香港发送礼券换领证时仍须持有有效的按揭账户，否则此优惠将被取消。
- 中银香港对任何按揭申请保留最终决定权。中银香港有权参考申请人的信贷报告及根据申请人所提供的资料而决定是否接受有关申请，有关申请被拒亦毋须向申请人提供任何理由。如有需要，中银香港有权要求申请人提供其他文件作进一步审批用途。按揭须受贷款申请人与中银香港签署的贷款文件所列的条款约束。

2. 现金回赠：

- 客户由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于中银香港成功申请按揭贷款，并于2021年10月31日或之前提取该贷款，可享现金回赠。现金回赠金额以中银香港最终批核结果为准。有关现金回赠之详情受有关条款约束，请向中银香港职员查询。
- 如为联名账户，该账户的持有人将被视作一名合格客户，只有其中一名账户持有人可获享现金回赠。中银香港保留发放优惠予其中一名账户持有人的最终决定权。
- 中银香港将在该笔贷款的提取贷款日后的两个星期内将有关现金回赠金额存入该笔贷款申请指定的供款账户。

3. 周全家居综合险重要提示：

- 周全家居综合险（「本计划」）由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中银集团保险」）承保。
- 中银香港已获香港特别行政区保险业监管局根据《保险业条例》（香港法例第41章）发出保险代理机构牌照（保险代理机构牌照号码FA2855）。
- 中银香港以中银集团保险之委任保险代理机构身份分销本计划，本计划为中银集团保险之产品，而非中银香港之产品。
- 对于中银香港与客户之间因销售过程或处理有关交易而产生的资格争议（定义见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的金融纠纷调解中心职权范围），中银香港须与客户进行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程序；而本计划的合约条款的任何争议，应由中银集团保险与客户直接解决。
- 中银集团保险已获保险业监管局授权及监管，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经营一般保险业务。
- 中银集团保险保留根据投保人及/或受保人于投保时所提供的资料，而决定是否接受或拒绝任何有关本计划投保申请的绝对权利。
- 中银集团保险保留随时修订或取消对于本计划任何条款及细则的酌情权，毋须事先通知。如有任何争议，中银集团保险保留最终决定权。
- 本计划受相关保单的条款及条件所限制，各项条款及细则以中银集团保险缮发的正式保单为准。各项保障项目及承保范围、条款及不承保事项，请参阅相关保单。
- 本宣传品仅供参考，并只在香港派发，不能诠释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说购买中银集团保险的任何产品的要约、招揽及建议，有关本计划详情（包括详尽条款、细则、除外事项、保单费用及收费），请参阅中银集团保险缮发的保单文件及条款。如有任何查询，请联络中银香港分行职员或浏览中银香港网站(www.bochk.com)。
- 本宣传品之条款及细则只适用于香港特别行政区境内。有关保险计划只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内销售。

一般条款：

- 若上述现金回赠及/或礼券金额超过按揭贷款额的1%，整笔现金回赠及/或礼券金额必须计算于按揭贷款成数内。
- 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受有关条款约束，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或向中银香港职员查询。
- 中银香港保留随时修订、暂停或取消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以及修订有关条款的酌情权。
- 如有任何争议，中银香港保留最终决定权。
- 如本网页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异，概以中文版本为准。

- 客户需自行支付下载或使用中银香港流动应用程序或网上/手机银行或上述任何指定手机应用程序所产生的相关数据费用。
- 浏览人士使用中银香港流动应用程序或手机/网上银行即表示同意中银香港于流动应用程序或手机/网上银行不时所载之免责声明及政策。
- 请透过官方软件应用商店或中银香港网页下载中银香港流动应用程序，并注意搜寻的标识符样。
- 下载礼券的指定商户网站及/或手机应用程序为第三者的网页或手机应用程序。下载礼券的指定商户网站或手机应用程序的使用条款须受供货商的相关条款所约束。中银香港并非下载礼券的指定商户网站及/或手机应用程序的供货商。客户如对下载礼券的指定商户网站及/或手机应用程序有任何查询或投诉，请直接与有关供货商联络。中银香港并不会对供货商提供的网页及/或手机应用程序或其服务作出任何保证，或对于使用其网页或手机应用程序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